

壹、持續宣導新公司法

一、推動緣由

新公司法已於 107 年 11 月 1 日施行，共計修正 148 條條文，變動幅度為近 17 年之最，本次修正包括彈性化、國際化以及公司治理強化等諸多面向，都有突破性發展，符合企業之需求及有利產業之發展。

二、未來重要工作及預期效益

- (一) 自 107 年 7 月迄今，已辦理或參與公協會全國宣導會近百場，未來將持續積極辦理公司法修法宣導，使企業了解修法資訊，有助企業遵法與因應。
- (二) 強化既有公司登記 E 化平台，擴充線上服務項目，並因應洗錢防制法人透明要求，指定集保公司建置平台，提供企業免費、便捷又簡易之線上申報系統。

貳、促進商業服務業發展

一、跨境電子商務

(一) 推動緣由

針對有跨境經營需求之電商業者，透過政府補助或輔導方式，協助業者解決跨境金流、物流及技術串接等問題，促使業者成功將臺灣商品賣到國外去，以帶動業者成功跨足於國際市場及提升跨境電商交易額。

(二) 具體做法與規劃

以「強化國際市場瞭解與產業合作」、「協助產業開發市場創新模式」及「提升能見度擴大銷售」等做法，協助臺灣電商業者與國外業者合作，並透過國際聯合網購活動，拓展國際市場。

(三) 未來重要工作及預期效益

預計 108 年與馬來西亞、泰國等國聯合推動臺灣東協區域網購

節活動，邀請國內電商相關業者共同參與，推動跨國電商合作，以提升臺灣電商於東協國際市場之知名度及能見度。

二、智慧物流

(一) 推動緣由

因應臺灣物流中小企業痛點，以港區物流、冷鏈物流及跨境電商物流 3 大主軸，持續發展物流創新與增值服務，帶動我國物流業者升級與轉型。

(二) 具體做法與規劃

- 1、協助國際物流業者或倉儲業者，推動產品發貨與及時調度、多航程中轉等物流服務模式，以促進外國貨物來臺灣轉口、整併或增值。
- 2、因應生鮮電商蓬勃發展需求，協助物流業者共享冷凍冷藏品發貨倉與車輛等儲運資源、應用溫濕度監測及多溫層保冷等技術降低物流成本。
- 3、協助國內外業者合作推動集貨代運、海外寄倉、倉店合一等物流模式，以及樣品行銷、展示體驗、檔期活動等商流模式，支援新南向跨境電商之業務發展。

(三) 未來重要工作及預期效益

- 1、協助業者提升國際物流服務效率，108 年度預期促進 9 億元之國外貨物來臺灣轉口、整併或增值，提升國際物流服務營收 1.1 億元。
- 2、發展生技醫藥物流解決方案，並應用冷鏈保鮮、品質監測、儲配管理等技術，108 年度預期支援 11 億元之冷凍冷藏品於國內外銷售，提升冷鏈物流服務營收 1.5 億元。
- 3、整合 20 家國內外物流業者，協助國內供應商與品牌商發展跨境電商業務，並與當地物流業者合作 2 處印尼海外倉服務，108 年度預期支援跨境電商商品銷售 5 億元，提升電商物流

服務營收 1 億元。

三、餐飲美食

(一) 推動緣由

透過輔導餐飲業開拓國際市場及協助導入科技化應用服務，以加速餐飲業國際拓展及促使餐飲業升級轉型。

(二) 具體做法與規劃

- 1、參與新南向國家展會及辦理國際交流媒合活動，以協助業者開拓國際市場。
- 2、辦理國內外行銷活動，以推廣臺灣美食形象及帶動餐飲業營業額成長。
- 3、協助餐飲業科技化升級轉型。

(三) 未來重要工作及預期效益

- 1、透過辦理國內外系列行銷活動，促進餐飲及周邊營業額增加。
- 2、輔導餐飲業升級轉型，拓展新南向市場，進行海內外行銷及國際合作交流。

四、連鎖加盟

(一) 推動緣由

引導連鎖加盟業者，提升營運體制，透過品牌經營，使企業擴大經營規模並具國際競爭力，邁向國際與市場布局。

(二) 具體做法與規劃

- 1、連鎖總部經營輔導：針對連鎖企業總部營運、績效管理、門市拓展、國際化等面向進行輔導。
- 2、國際市場佈局：透過辦理交流媒合會及參與國際展會等方式，持續鼓勵業者前進海外市場，促進業者交流及加速市場拓展腳步。

(三) 未來重要工作及預期效益

- 1、持續強健企業營運機制、協助轉型升級並提升競爭力，針對企業各階段問題，提供適切的輔導，並透過參與國際展會及企業媒合交流，加速連鎖加盟業海外市場拓展佈局。
- 2、預計促成營業商機收入(品牌授權金、技術移轉金、區域加盟金等) 2,100 萬元，以及拓展 6 個海外據點。

參、商業智慧化與創新研發

一、推動智慧商業應用

(一) 推動緣由

因應國內勞動人口萎縮及零售業爭取消費商機需求，協助將智慧科技導入業者，使其能提供讓消費者有感的服務應用，同時促使國內零售業的營運升級轉型。

(二) 具體做法與規劃

- 1、針對零售業者想要掌握的消費者輪廓、購物偏好及提供吸引消費者的購物服務需求，輔導業者導入智慧商業科技與應用，增加對消費者行銷的精準度及多元的服務內容。
- 2、運用補助措施，鼓勵零售業者透過研發或與資服業者合作，推動創新的商業服務，建立示範案例及場域，提供消費者更多便利及有趣購物環境。

(三) 未來重要工作及預期效益

- 1、建構一站式的服務平台，擴大與國內智慧商業科技的整合，協助零售業者依營運需求選用智慧化的科技應用，並以支付使用費方式，降低中小型業者導入門檻，並加快業者往智慧化轉型速度。
- 2、投入輔導及補助資源，鼓勵零售業者與科技服務業者合作，以國內之驗證成功商業模式基礎，打造布局海外的實績。

二、服務業創新研發

(一) 推動緣由

推動商業服務業業者致力於新服務商品、新經營模式或新商業應用技術之創新研發。

(二) 具體做法與規劃

以補助企業創新研發資金方式，協助業者提升創新能力及國際競爭力，發展更多元的服務業樣貌。

(三) 未來重要工作及預期效益

- 1、持續推動補助創新研發機制，108 年度補助 70 案以上，帶動業者相對投入研發經費 1.5 億元。
- 2、協助獲補助業者網路、社群或數位行銷廣宣，辦理企業交流參訪、創投媒合交流等活動，協助企業找資金，帶動跨業合作商機。

肆、內需服務業推動作法

一、推動緣由

因應國內內需服務市場需求衰退，內需服務業者需要政府提供資源協助，協助提升營運成效。

二、具體做法與規劃

- (一) 持續藉由網路與實體，行銷臺灣美食；協助業者運用科技，進行精準行銷；以推動跨境電商及整合線上線下服務零售等方式，拓展多元零售通路，擴大店家銷售成果。
- (二) 與交通部觀光局、地方政府等單位合作，協助餐飲及零售業者打造優質服務，以及將優質店家納入旅遊行程，進行共同行銷，增加觀光消費，活絡經濟。

三、未來重要工作及預期效益

- (一) 辦理 2019 臺灣滷肉飯節，推廣必吃「國飯」；參與 2019 臺灣美食展，設置美味食光專區；結合網路平台，辦理美食數位行銷。
- (二) 整合線上線下零售服務，如線下試穿試用，線上購買；A 店訂

貨，B店取貨，C店退換貨；於國外(日本、馬、泰、越、印尼、中國大陸)網路平台行銷臺灣熱門商品(如美妝、3C、食品、服飾)。

- (三) 整合資訊服務業者已開發之技術方案(如數據分析、門市人流計數、電子優惠券、消費者行為分析等)，協助餐飲、零售業者導入，推動精準行銷。
- (四) 搭配交通部觀光局之 2019 小鎮漫遊，挑選北、中、南、東各 1 處，串連在地餐飲、零售店家，輔導環境改善、服務流程及雙語化等，提供優質服務。
- (五) 與交通部觀光局及地方政府合作，將全臺優質店家納入旅遊行程，共同行銷，並在國內外電商平台販售臺灣特色店家電子禮券(如伴手禮、餐券、住宿券)。